

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

發稿日期：110年7月2日

發稿單位：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

聯絡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趙燕利

有關媒體報導有人質疑本署造具接種疫苗名冊標準不一等情，本署說明如下：

本署於防疫期間，對於處理公務之同仁接種疫苗事宜，一向恪遵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指示辦理。目前除參與外勤相驗之相關同仁，因日前獲指揮中心同意列為施打疫苗的第二類順位，業經造冊陳報指揮中心，已陸續完成第一波接種。

惟隨防疫情勢之發展及未來執行公務之需要，本署亦預擬第二波執行公務同仁之接種人員名冊，係依不同職務特性及任務需要而進行造冊，且考量疫苗數不足全員接種而有先後順序，未來仍將規劃爭取逐批施打至全體接種完畢，並無某媒體報導稱有人質疑「造冊標準不一」、「放任上下其手」之情形。本署重申對於同仁疫苗施打乙事，悉遵指揮中心指示辦理，特此說明。